

证券代码：833843

证券简称：正新农贷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扬州市邗江区正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扬州市邗江区正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新农贷”、“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4月24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4月13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三名，分别为徐飞、王渠、汪翠红。

会议由监事长徐飞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经参会监事审议与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 《关于审议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扬州市邗江区正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扬州市邗江区正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扬州市邗江区正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年4月24日